

涑水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5 年，涑水县农业农村局深入贯彻国家及省、市、县四级政务公开部署，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目标，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提升服务透明度，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利用政府网站对本单位机构设置、行政许可、行政确认、行政事业性收费、局预算信息等内容进行法定主动公开。其中行政许可：7 个主项，15 个子项、7 个业务办；行政确认：4 个主项；依申请公开，个人办事：16 个主项、14 个子项、5 个业务办理项，法人办事：16 个主项、10 个子项、7 个业务办理项；其它行政权力 3 个主项。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没有政府信息公开举报、投诉情况，也没有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查制度，实行“三审制”，强化保密审查，防止信息泄露或误导。信息发布前经多级审核，确保内容准确、全面。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2025 年，涑水县农业农村局严格遵循信息公开制度，定期公布相关信息，并强化信息发布前的审查机制，确保所发布信息准确、完整、规范且及时。

本年度未制定发布规范性文件，未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行政复议案件。

（五）监督保障。一是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根本遵循，持续优化工作机制，规范工作流程，提升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的标准化、精细化和规范化水平。二是明确职责划分精准分配各项业务，明确公开主体，由涑水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监督对应股、所（站）按流程、按要求及时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97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41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2	0	0	0	0	2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首先，公开内容深度不足。表面事项披露较多，深层次问题揭示较少。**其次**，公开内容不够全面。事后公布频繁，事前和事中阶段的信息公开较少。**第三**，公开资料管理不规范。未能装订成册并进行归档。**第四**，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需提升。存在仅以公开为任务完成的观念，对群众诉求未作深入解释，回避关键问题。

我局坚持深入、严谨、细致、务实的工作作风，严格进行自我反省和纠正，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以提升行政服务水平为核心，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的全过程公开，持续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同时，加强热点和难点问题的公开，扩展公开内容，在贴近群众方面倾注心力。政务公开的重点是人、财、物的信息披露，必须及时公布，让群众知晓核心内容，接受公众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基于 2025 年度涑水县农业农村局工作实践编制，旨在提供客观、全面的信息参考。公众可结合自身需求核实信息。下一步，我局将继续优化信息公开工作，服务乡村振兴，欢迎公众监督和建议，2025 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